



中山大学南方学院
会计学系列教材

商业银行 财务管理

Commercial Bank
Financial Management

李 晟 / 编



中山大学南方学院
会计学系列教材

商业银行 财务管理

Commercial Bank
Financial Management

李 晟 / 编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商业银行财务管理/李晟编.—上海:格致出版
社:上海人民出版社,2015
中山大学南方学院会计学系列教材
ISBN 978 - 7 - 5432 - 2523 - 7

I. ①商… II. ①李… III. ①商业银行-财务管理-
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F830.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01708 号

策划编辑 柴 畅
责任编辑 彭 琳
装帧设计 人马艺术设计·储平

中山大学南方学院会计学系列教材
商业银行财务管理
李 晟 编

出 版 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格致出版社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o)



编辑部热线 021-63914988
市场部热线 021-63914081
www.hibooks.cn

发 行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

印 刷 苏州望电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20.5
插 页 1
字 数 445,000
版 次 2015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432 - 2523 - 7/F · 848

定价:65.00 元

中山大学南方学院
会计学系列教材
编委会名单

主任 卫建国

副主任 朱滔

委员 仇泽棠 苏万贵 魏许莲

智晓春 王莹 董成杰

独立学院是我国引入社会资金、依托母体高等学校发展高等教育的一种办学方式，现已成为我国高等教育体系中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目前，绝大多数独立学院都设置大学本科专业，按照“三本”批次招生，学生的基础和条件与公办本科院校（“一本”和“二本”）有一定的区别。由此所决定，独立学院的定位基本上都是培养应用型专业人才，其专业课程设置以及教学方式应当与“一本”和“二本”院校有所不同。只有这样，才能培养出符合社会需要的、能够体现独立学院特征的专业人才。

为了确保独立学院的人才培养质量与效果，在教学过程中应当选择适合独立学院学生特点的教材。目前已出版的高等教育教材很多，其中不乏高质量的教材，但这些教材主要以“一本”和“二本”院校学生为授课对象，强调理论性和学科前沿性，不能很好地适应独立学院的教学要求。编写适合独立学院特征的教材，是独立学院建设的一项重要基础工程。中山大学南方学院会计学系组织编写的这套旨在满足独立学院会计学专业和财务管理专业教学需要的系列教材，我认为这是一个很好的尝试。该系列教材涵盖会计学和财务管理两个专业的核心课程，计划用两年左右的时间分批出版。

中山大学南方学院会计学系拥有一支素质较高、实力较强、结构比较合理的师资队伍。在职教师中，有在美国大学长期执教的教授、国内高校的教授和副教授、留学归国的青年教师、会计学博士等。这些教师既有良好的学术背景和财务与会计专业的实务经验，又熟悉独立学院学生的特点，由这些教师组建教材编写团队，相信他们能够胜任教材编写工作。

作为独立学院会计学专业和财务管理专业学生使用的教材，我期待中山大学南方学院会计学系在教材编写中能够突出以下特点：

一是实用性和可操作性。以学生职业发展所需的专业知识和技能为着眼点，在适度的基础知识和理论体系覆盖的基础上，着重阐述应用型人才培养所需的技能知识和关键点。教材中可以典型案例及其分析穿插其中，通过案例来说明相关知识点，增强教材的实用性。

二是先进性。从教材内容上看，系列教材应密切关注国内外财经理论和政策的变化，尤其是会计准则、审计准则及金融财务政策的发展变化。将这些新趋势和新发展纳入教材中，使教材内容紧跟时代的节拍，体现出先进性。为适应教学方式的改革，系列教材应配备教学辅导材料，包括电子课件、习题库等，还可考虑与软件开发企业合作，开发“课程



Prologue

群”(CMS),形成教学资源库。

三是通俗易懂。应当针对独立学院学生学习的特点,循序渐进、由浅入深、系统详细地阐述。在文字表达上,力求深入浅出、条理清晰、通俗易懂,易于学生理解、消化、吸收和应用。

期待中山大学南方学院会计学系列教材的出版,能够起到引领示范作用,为我国会计学科应用型人才培养做出更大的贡献!

魏明海

中山大学副校长、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中山大学南方学院是中山大学与广东珠江投资集团合作创办的一所多学科全日制应用型本科高等学校(独立学院),其会计学专业和财务管理专业分别于2006年和2008年开始招生。在这几年的教学过程中,我们深深感到,独立学院学生的文化基础和学习能力与“一本”和“二本”院校的学生存在着明显差异。针对学生的特点,我们会计学系将学生培养目标定位于“应用型实操性强的会计、财务管理专业人才”。

教材建设是人才培养的一项重要的基础工程,应用型人才的培养需要与之相匹配的教材保证。目前,会计学和财务管理专业教材很多,既有我国学者编写的,也有引进的国外教材。这些教材比较适合“一本”院校学生使用,重点强调理论与方法,实操性相对弱化,不能很好地适应目前我国独立学院和民办院校教学的需要。我们在教学过程中深切感到,适合我国独立学院和民办院校学生特点和培养目标的会计学和财务管理专业教材比较少见,不利于这类院校教学效果与质量的提高。因而,编写一套符合独立学院和民办院校教学需要的会计学和财务管理专业教材,显得非常必要。

为了保证和提高独立学院和民办高校会计学和财务管理专业的教学质量与效果,我们试图在教材建设方面进行尝试。我们组织我系骨干教师组成教材编写团队,计划用两年左右的时间完成会计学和财务管理这两个专业共14门主要课程的教材编写工作。这些教材分别是:会计学原理、中级财务会计、高级财务会计、成本会计、管理会计、审计学、会计信息系统、企业财务分析、财务管理、财务管理实训、高级财务管理、金融学、投资学、商业银行财务管理。

中山大学副校长魏明海教授对我们的教材编写工作非常关心,要求我们突出三个特点:一是注重实务性和可操作性;二是在内容及配套资料方面体现出先进性;三是在行文方面力求做到通俗易懂,易于学生理解、消化、吸收和应用。我们将遵从魏明海副校长的指示,在编写过程中,充分考虑独立学院会计学和财务管理专业的培养目标及学生的特点,并以此为着眼点进行内容编撰。为了提高教学效果,除教材外,我们还将编写和提供与之相配套的教学课件、学习指导书(含习题集)及网上资料,形成教学资源库,以方便授课教师教学,同时满足学生练习之需。

对于我们而言,编写适合独立学院会计学和财务管理专业教学的系列教材,是一项富有挑战性的工作。我们将认真组织编写团队,严格监控教材编写过程,督促教材编写工作,尽最大努力来提高教材质量。由于我们水平所限,所编教材难免会出现缺失或疏漏,敬请广大读者提出宝贵意见。

前言

商业银行是经营货币业务的特殊企业,处于经济和金融的中心地位,其业务范围涵盖了经济领域的大部分范围,是一个国家金融体系的基础。商业银行作为金融市场上影响最大、数量最多、涉及面最广的金融机构,随着金融市场体系的不断延伸发展,其经营模式、管理理论和管理方法也在不断发生变化。特别是2003年以来,作为间接融资主体的我国商业银行在组织结构、盈利模式、金融创新等方面进入了一个崭新的阶段。这些发展和变化大大地丰富了商业银行业务经营和管理的理论与实践。为了更好地反映这一领域的新知识、新观念、新成果,为了适应不断发展的金融改革和金融专业应用型人才培养的需要,加强教材建设,确保教材质量,我们编写了本书。

本书以现代商业银行为研究对象,以商业银行的财务管理为重点,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贷款通则》和《巴塞尔协议》等法规和国际惯例为依据,借鉴和参照国际商业银行的通行做法,突出案例教学,理论与实践相结合,阐述了市场经济条件下商业银行财务管理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编写本书的指导思想是以技能培养为主,以案例教学为辅,理论适度,兼顾发展。在编写过程中,广泛吸收了其他版本的优点,根据高校学生的实际情况,以实用性为原则,力求体现重点突出、条理清晰和理论联系实际等特色。

关于现代企业管理财务管理的根本目标,有三种说法:其一是利润最大化或股东回报最大化,这是一个比较原始和普遍的说法;其二是企业价值最大化或企业净现值最大化,这一提法适应了现代资本市场发达的新环境,提醒管理者关注企业的中长期盈利能力和服务市场价值的管理;其三是企业关系人利益最大化。企业最重要的关系人是股东、职工和客户,有时还包括政府和外部监管部门。这种理念强调企业管理者要注重兼顾各方面权益,不断开发和协调各方面资源,注重企业文化建设,不断将企业做大做强。不过,将这种管理理念应用与银行管理中,尚未形成系统的理论和制度模式。

本教材仍然坚持“盈利性、流动性和安全性”均衡这一银行管理的核心原则,在此原则指导下,重点介绍银行业务的财务管理,其中,又以银行资产负债管理和“三性”管理为重点,这样安排比较适应我国银行财务管理现状。其中,有些专栏阅读材料专门讨论了银行价值问题。



Foreword

本教材共十二章,可分为五个部分。

第一章《商业银行财务管理概述》可视为第一部分,主要对商业银行的性质、职能和类型进行概述,并对商业银行的理财目标和理财环境进行剖析。

第二章《商业银行财务信息》可视为第二部分,主要对商业银行的财务信息来源、财务信息的质量,以及财务报表和非财务报表的信息进行阐述。

第三章至第七章为第三部分,主要介绍和讨论银行资产负债管理,也可归纳为资产负债表内业务管理。其中,第三章主要阐述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模式。第四章至第六章分别介绍了资产和负债业务的具体管理方法,其中资产业务分为第四章的贷款业务和第五章的证券投资业务。第七章主要讨论了商业银行资本管理的方法,以及《巴塞尔协议》是如何对资本进行监管的。

第八章至第十章为第四部分,主要讨论了银行的中间业务、国际业务和表外业务,这三类业务大部分不需要占用银行的资本。但是,受制于国内金融市场和国外金融市场条件。这两类业务只有在发达的大城市发展比较快,有的还潜藏着巨大的风险。

第十一章至第十二章为第五部分,主要从总体对商业银行的“三性”中的安全性和盈利性做了深入的阐述。加上第四章第八节的主要内容,读者可以看到,本教材对银行盈利性、安全性和流动性进行了专题介绍和讨论。

本书由本人负责拟定编写大纲和书稿总纂,并完成整体编写工作。

本书在编辑出版过程中,参考了大量的书籍、论文等,已尽可能在参考文献中详细列出,在此对这些前辈、专家、学者表示深深的谢意。引证材料有些可能没有列出,在这里深表歉意。

“人生有涯而知无涯”,本书难免有一些不足之处,欢迎大家批评指正。在此对中山大学南方学院会计学系的各位老师表示诚挚的谢意。

李 峰

2015年8月

目录

第一章 商业银行财务管理概述 / 1

- 第一节 商业银行的类型 / 1
-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财务目标 / 7
- 第三节 商业银行的财务环境 / 16

第二章 商业银行财务信息 / 20

- 第一节 商业银行财务信息的来源 / 20
- 第二节 商业银行财务信息的质量 / 22
- 第三节 商业银行财务报表信息 / 24

第三章 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 / 48

- 第一节 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概述 / 48
- 第二节 商业银行经营管理理论的演变 / 52
- 第三节 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模式 / 60

第四章 贷款管理 / 71

- 第一节 贷款的种类与一般程序 / 71
- 第二节 工商贷款 / 74
- 第三节 不动产贷款、消费贷款及其他贷款 / 78
- 第四节 贷款偿还方式、计息方法与精算利率 / 86
- 第五节 贷款资产组合控制与内部规范 / 89
- 第六节 贷款检查、评级与有问题贷款处理 / 94
- 第七节 贷款定价 / 96
- 第八节 贷款资产证券化 / 104

第五章 银行证券投资管理 / 118

- 第一节 银行证券投资的目的与工具选择 / 118
- 第二节 银行证券资产组合的期限管理 / 120
- 第三节 债券投资的避税组合 / 127



Contents

第六章 银行负债业务与资金成本 / 138

- 第一节 银行的存款业务 / 138
- 第二节 非存款负债 / 145
- 第三节 银行资金成本 / 148
- 第四节 银行资金内部转移及价格 / 157

第七章 商业银行的资本管理 / 163

- 第一节 商业银行的资本定义与构成 / 163
- 第二节 银行资本的作用与监管难点 / 165
- 第三节 资本充足率 / 167
- 第四节 资本计划 / 176

第八章 商业银行中间业务 / 188

- 第一节 商业银行中间业务概述 / 188
- 第二节 中间业务的收益与成本管理 / 192

第九章 商业银行国际业务管理 / 204

- 第一节 国际业务概述 / 204
- 第二节 商业银行外汇买卖业务 / 209
- 第三节 商业银行的国际结算业务 / 216
- 第四节 国际资产业务 / 224
- 第五节 跨国银行业务 / 234

第十章 商业银行表外业务的管理 / 243

- 第一节 商业银行表外业务的概述 / 243
- 第二节 商业银行表外业务的种类 / 245
- 第三节 商业银行表外业务的管理 / 257

目录

第十一章 商业银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 / 263

第一节 商业银行风险以及管理概述 / 263

第二节 信用风险管理 / 268

第三节 市场风险管理 / 275

第四节 操作风险管理 / 281

第五节 商业银行内部控制系统 / 283

第六节 商业银行财务控制和内部审计 / 288

第十二章 商业银行盈利性管理与经营状况评价 / 297

第一节 商业银行财务指标分析 / 297

第二节 商业银行成本—利润分析 / 302

第三节 量本利分析法在商业银行经营中的运用 / 307

第四节 商业银行经营状况与竞争力评价 / 311

参考书目 / 317



第一章

商业银行财务管理概述

学习目标

1. 学习商业银行的性质和职能；
2. 了解商业银行的主要类型；
3. 理解商业银行的财务总目标和子目标；
4. 了解商业银行的财务环境。

第一节 商业银行的类型

商业银行是在市场经济中孕育和发展起来的，是为适应市场经济发展和社会化大生产需要而形成的一种金融组织。经过几百年的演变，现代商业银行已成为各国经济活动中最主要的资金集散机构，并成为各国金融体系中最重要的组成部分。

一、商业银行的性质

商业银行是以追求最大利润为目标，以多种金融负债筹集资金，以多种金融资产为经营对象，利用负债进行信用创造，并向客户提供多功能、综合性服务的金融企业。

商业银行具有一般企业的特征。商业银行拥有业务经营所必需的自有资本，且大部分资本来自股票发行；商业银行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其经营目标是利润最大化，从商业银行的设立到商业银行选择业务及客户的标准来看，主要以赢利为目的。商业银行是否开办某项业务，主要看这项业务能否带来现实的或潜在的赢利。商业银行接受还是不接受某个客户，也主要看这一客户能否带来现实的或潜在的赢利。所以说，获得最大利润既是商业银行产生和经营的基本前提，也是商业银行发展的内在动力。

商业银行并非一般的企业,而是经营货币资金的金融企业,是一种特殊的企业。商业银行的活动范围不是一般的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领域,而是货币信用领域。一般企业创造的是使用价值,而商业银行创造的是能充当一般等价物的存款货币。

商业银行不同于其他金融机构,区别是:

(1)与中央银行相比,商业银行是面向工商企业、公众和政府经营的金融机构。而中央银行是只向政府和金融机构提供服务的具有银行特征的政府机关。中央银行创造的是基础货币,并在整个金融体系中具有超然的地位,承担着领导者的职责。

(2)与其他金融机构相比,商业银行能够提供更多、更全面的金融服务,能够吸收活期存款。而其他金融机构不能吸收活期存款,只能提供某一方面或某几方面的金融服务。随着金融自由化和金融创新的发展,商业银行经营的业务和提供的服务范围越来越广泛,现代商业银行正在向着“万能银行”和“金融百货公司”发展。

二、商业银行的职能

商业银行的职能是由它的性质所决定的。商业银行的职能主要包括:信用中介、支付中介、信用创造、金融服务和调节经济。

(一) 信用中介职能

信用中介职能是指商业银行通过负责业务,把社会上的各种闲散货币资金集中到银行,通过资产业务,把它投向需要资金的各部门,充当资金闲置者和资金短缺者之间的中介人,实现资金的融通。商业银行在发挥这一信用中介功能时,充当了买卖“资本商品使用权”的商人角色。一方面,商业银行通过支付利息吸收存款,借入款项;另一方面,商业银行又通过放贷货币资本或购买有价证券等投资活动收取利息及投资权益;这种收入与支出之间的差额便形成商业银行利润。只不过商业银行买卖的不是资本商品本身的所有权,而是资本商品的使用权,所以,我们把商业银行的这种买卖活动称为信用中介。

信用中介是商业银行最基本、最能反映其经营活动特征的职能。发挥这一职能可以起到三种作用:

(1) 把闲散货币转化为资本。商业银行通过开办活期存款和储蓄存款等业务,把闲散在居民手中的货币集中起来,投放到生产和流通部门,成为生产资本、商品资本或货币资本,扩大社会资本的规模,促进生产和流通的发展。

(2) 使闲散资本得到充分利用。商业银行通过各种存款形式,把从再生产过程中游离出来的暂时闲置的货币资本转化为生产资本、商品资本等职能资本,在社会资本总量不变的情况下,提高资本使用效率,扩大生产和流通规模,从而提高社会资本总的增值能力。

(3) 续短为长,满足社会对长期资本的需要。由于商业银行存款种类多样,可以使众多短期资金来源在期限上相衔接,变成数额巨大的长期稳定余额,用于满足社会对长期借贷资本的需求。

(二) 支付中介职能

商业银行除了作为信用中介融通货币资本以外,还执行着支付中介的职能。支付中介职能是指商业银行利用活期存款账户,为客户办理各种货币结算、货币收付、货币兑换和转移存款等业务活动。支付中介是商业银行的传统功能,借助于这一功能,商业银行成了工商企业、政府、家庭个人的货币保管者、出纳人和支付代理人。这使商业银行成为社会经济活动的出纳中心和支付中心,并成为整个社会信用链的枢纽。

从历史上看,商业银行发展支付中介功能要早于信用中介功能。但当银行的信用中介功能形成后,支付中介功能的发挥就要以信用中介功能为存在前提了。现代商业银行所提供的转账结算、支付汇兑等服务主要是面向其存、贷款客户的,而支付中介功能发挥得好,又反过来促进银行存、贷款业务的扩大,使银行信用中介功能得到更充分的展现。

商业银行在发挥支付中介功能过程中,具有两个作用:

(1) 使商业银行持续拥有比较稳定的廉价资金来源。客户要想利用商业银行的支付中介功能,获得转账结算等服务便利,首先必须在商业银行开立活期存款账户,并存入一定的资金。这使商业银行能集中大量低息甚至无息资金,有利于降低银行资金成本。

(2) 可节约社会流通费用,增加生产资本投入。商业银行广泛提供非现金转账结算和支票收付服务,既可加速资金周转又可大大减少现金的使用量和流通量,进而使更多的资金投入生产,促进生产扩大,以提供更多、更好的产品。

(三) 信用创造职能

信用创造职能是商业银行的特殊功能。信用创造职能是指商业银行利用其可以吸收活期存款的有利条件,通过发放贷款、从事投资业务而衍生出更多存款,从而扩大社会货币供给量。当然这种货币不是现金货币,而是存款货币,它只是一种账面上的流通工具和支付手段。

商业银行的信用创造功能是在信用中介功能发挥的基础上派生出来的。由于商业银行的信用创造功能直接对社会信贷规模及货币供给产生影响,所以,商业银行也就成了货币管理当局监管的重点,中央银行货币政策工具中的法定存款准备金制度,在很大程度上就是为控制商业银行信用创造功能而设定的。另外,如再贴现率工具则通过影响市场利率而调节商业银行再贷款成本,进而影响商业银行贷款规模。当然,影响商业银行信用创造功能发挥的因素还有很多,如公众的流动性偏好、市场利率预期等。

商业银行在发挥信用创造过程中所产生的作用主要在于:通过创造流通工具和支付手段以节约现金使用;节约流通费用,并且能满足社会经济发展对流通和支付手段的需要。

(四) 金融服务职能

随着经济的发展,工商企业的业务经营环境日益复杂化,银行间的业务竞争也日益剧

烈化。银行由于联系面广,信息比较灵通,特别是电子计算机在银行业务中的广泛应用,使其具备了为客户提供信息服务的条件,面向企业的“决策支援”等咨询服务应运而生。工商企业生产和流通专业化的发展,又要求把许多原来属于企业自身的货币业务转交给银行代为办理,如发放工资、代理支付其他费用等。个人消费也由原来的单纯钱物交易发展为转账结算或信用卡结算。现代化的社会生活,从多方面对商业银行提出了金融服务的要求。

金融服务是商业银行利用其在国民经济活动中的特殊地位,及其在提供信用中介和支付中介业务过程中所获得的大量信息,凭借这些优势,运用电子计算机等先进手段和工具,为客户提供其他服务,包括财务咨询、代理融通、信托、租赁、支付转账和现金管理等。通过提供这些服务,商业银行一方面扩大了社会联系面和市场份额,另一方面也为银行取得不少费用收入,同时也加快了信息传播,提高了信息技术的利用价值,促进了信息技术的发展。商业银行是各行各业中最先大规模使用计算机和信息技术的部门之一,也正是由于银行业和信息技术业的紧密结合,才推动了信息技术的迅速发展,为人类社会进入信息经济时代创造了有利条件。借助于日新月异的信息技术,商业银行的金融服务功能也正在发挥越来越大的作用,并使整个商业银行业也在发生革命性变化,如“电子银行”、“网上银行”的广泛应用。

(五) 调节经济职能

调节经济职能是指商业银行通过其信用中介活动,调剂社会各部门的资金余缺,同时在中央银行货币政策的指引下,在其他宏观政策的影响下,实现调节经济结构,调节投资与消费比例关系,引导资金流向,实现产业结构调整,发挥消费对生产的引导作用。有时,商业银行还可通过在国际市场上的投、融资活动,来调节本国的国际收支状况。

三、商业银行的主要类型

商业银行的类型在各个国家不尽相同,一般有以下几种划分标准。

(一) 按资本所有权划分

按资本所有权不同,可将商业银行划分为私人、合股和国家所有三种。私人商业银行一般指由若干个出资人共同出资组建的商业银行,其规模较小,在现代商业银行中占比重很小。合股商业银行指以股份公司形式组织商业银行,又称股份银行,这种商业银行是现代商业银行的主要形式。国有商业银行是由国家或地方政府出资组建的商业银行,这类商业银行规模较大。根据我国法律规定,私人不得开设银行。过去我国银行都是国家所有,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我国商业银行的产权形式也呈多样化,大致有以下四种形式:

(1) 国有商业银行。国有商业银行有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

设银行和交通银行。它们属于国有控股的、规模最大的银行,构成了我国商业银行业务的主体。

(2) 中小股份制商业银行。包括地方性股份制商业银行和城市商业银行两大类。前者包括招商银行、兴业银行、浦发银行、民生银行、中信银行、光大银行、平安银行、华夏银行,后者包括上海银行、北京银行等 100 多家商业银行。

(3) 民营银行。2014 年 7 月 25 日,银监会党委书记、主席尚福林在银监会 2014 年上半年全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工作会议上披露,银监会已正式批准三家民营银行的筹建申请。这三家民营银行分别是:腾讯、百业源、立业为主发起人,在广东省深圳市设立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该银行于 2014 年 12 月 12 日正式获准开业;正泰、华峰为主发起人,在浙江省温州市设立温州民商银行,该银行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正式开业;华北、麦购为主发起人,在天津市设立天津金城银行。至 2015 年 6 月 25 日,我国第一批试点的五家民营银行,即深圳前海微众银行、上海华瑞银行、温州民商银行、天津金城银行、浙江网商银行已全部获批开业。民营银行的出现,使我国原来有关私人不得设立银行的法律规定受到了冲击。

(二) 按业务覆盖地域划分

按业务覆盖地域来划分,可将商业银行分为地方性银行、区域性银行、全国性银行和国际性银行。地方性银行是以所在的社区客户为服务对象的商业银行,如上海银行;区域性银行是以所在区域为基本市场的商业银行,如广东发展银行等;全国性银行是以国内市场中的工商企业和个人为主要服务对象的商业银行,如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交通银行等;而国际性银行是指世界金融中心的银行,它以国际机构客户为主要业务对象,如花旗银行、东京三菱银行、巴克莱银行等。

(三) 按能否从事证券业务划分

自 1933 年美国颁布《格拉斯—斯蒂格尔法》以来,投资银行和商业银行开始分业经营。许多大银行将两种业务分离开来,成立了专门的投资银行和商业银行,如摩根银行分为摩根·斯坦利(Morgan Stanley)和 J·P 摩根。有些银行则根据自身的情况选择经营方向,如花旗银行和美洲银行成为专门的商业银行。1999 年美国国会通过了《金融服务现代化法案》,废止了《格拉斯—斯蒂格尔法》,使美国混业经营模式从法律上得以确认。在我国,现阶段商业银行是分业经营,以从事传统的存款、贷款和支付结算业务为主。但是,部分大型商业银行也开始兼营国债、外汇的交易业务,甚至还有国债和公司债等票据和债券类的承销业务,混业经营的趋势较为明显。

(四) 按组织形式划分

按组织形式划分,可将商业银行分为单元制银行、分行制银行和持股公司制银行。

1. 单元制银行

单元制银行是指那些不设立或不能设立分支机构的商业银行,这种银行主要集中在